附件4

**消除梅毒母婴传播干预服务技术要点**

一、梅毒感染孕产妇治疗

**（一）推荐方案。**

孕产妇一旦发现梅毒感染，即刻开始治疗，可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案。

1.苄星青霉素，240万单位，分两侧臀部肌内注射，每周1次，连续3次为1个疗程。

2.普鲁卡因青霉素，80万单位/日，肌内注射，连续15日为1个疗程。

**（二）替代方案。**

若青霉素过敏，在无头孢曲松过敏史的情况下使用头孢曲松，1g/日，肌内注射或静脉点滴，连续10日为1个疗程。

若青霉素过敏且不能使用头孢曲松时，使用红霉素口服（禁用四环素、多西环素），每次500mg，4次/日，连服15日为1个疗程。

**（三）注意事项。**

1.规范治疗的定义：①使用青霉素治疗；②按照治疗方案要求全程、足量治疗；③治疗应在分娩前1个月完成。

2.临产时发现的感染孕产妇，应立即启动并完成1个疗程的治疗。

3.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阳性、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阴性的孕产妇，应给予1个疗程的治疗。

4.苄星青霉素治疗期间，若中断治疗超过1周；或采用其他药物（普鲁卡因青霉素、头孢曲松或红霉素）治疗期间，遗漏治疗1日或超过1日，均应重新开始计算疗程并继续治疗。

5.治疗结束后应当定期随访。每月进行1次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定量检测，若3-6个月内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滴度未下降4倍（2个稀释度），或滴度上升4倍（2个稀释度），或检测结果由阴转阳，应当立即再给予1个疗程的梅毒治疗。

6.孕期用红霉素治疗的孕妇，在分娩后应使用多西环素复治（多西环素，100mg，2次/日，连服15日），治疗期间不能哺乳，所生的婴儿应按照先天梅毒治疗方案给予相应的治疗。

7.对于母亲孕期未接受规范治疗，且非梅毒螺旋体检测阳性的儿童，按照先天梅毒治疗。

8.感染孕产妇分娩前必须进行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定量检测，以便与所生新生儿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定量检测结果进行比较，以此作为后续诊治的依据。

二、儿童预防性治疗

1.治疗对象：所有梅毒感染孕产妇所生的新生儿。

2.治疗方案：苄星青霉素，5万单位/千克体重，1次肌内注射（分两侧臀肌）。

三、儿童梅毒感染状况监测和随访

梅毒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自出生时开始，定期进行梅毒血清学检测和随访，直至排除或诊断先天梅毒（详见图6）。

四、先天梅毒的诊断与治疗

**（一）先天梅毒诊断。**

梅毒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符合下列任何一项，可诊断为先天梅毒：

1.儿童的皮肤黏膜损害或组织标本病原学检查阳性（病原学检测方法包括：暗视野显微镜、镀银染色镜检和核酸扩增试验）；

2.出生时梅毒螺旋体IgM抗体检测阳性；

3.出生时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定量检测结果阳性，滴度大于等于母亲分娩前滴度的4倍（2个稀释度），且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结果阳性；

4.出生时不能诊断先天梅毒的儿童，任何一次随访过程中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结果由阴转阳或上升4倍滴度（2个稀释度），且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阳性；

5.18月龄前未能诊断先天梅毒的儿童，18月龄后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仍阳性。

**（二）先天梅毒治疗。**

有条件的地区应进行脑脊液检查，包括常规检查及脑脊液梅毒血清学试验，以判断是否有神经系统损害。

1.脑脊液正常者。

同预防性治疗方案，即苄星青霉素，5万单位/千克体重，1次肌内注射（分两侧臀肌）。已接受过预防性治疗的先天梅毒患儿不须重复治疗。

2.脑脊液异常者。

可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案。

（1）青霉素，每次5万单位/千克体重，每8小时1次（7日内新生儿，每12小时1次），静脉滴注，连续10-14日。

（2）普鲁卡因青霉素，每次5万单位/千克体重，每日1次，肌内注射，连续10-14日。

治疗期间如果遗漏治疗1日或超过1日，需重新计算治疗疗程，再次开始治疗。

3.如无条件检查脑脊液，按脑脊液异常者治疗。

**图6 梅毒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随访及监测流程**

**任一次“梅毒**

**螺旋体血清学**

**试验”结果为阴性**

**排除先天梅毒，**

**停止随访**

**18月龄后“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”结果为阳性**

**任一次“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”结果由阴性转为阳性或者滴度上升4倍(或上升2个稀释度)，同时“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”结果为阳性**

**诊断先天梅毒，**

**进行随访**

**同时进行“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”定量检测和“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”**

**进入随访**

**（6/9/12/15/18月龄）**

**阳性**

**阴性**

**否**

**是**

**进行“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”检测**

**“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”检测结果**

**由阴性转为阳性，或者滴度上升4倍**

**(或上升2个稀释度)**

**阳性**

**观察临床症状**

**进行“非梅毒螺旋体**

**血清学试验”定量检测**

**阴性**

**进入随访**

**（3月龄）**

**进行“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”检测**

**新生儿进行**

**先天梅毒治疗**

**母亲在孕期**

**未接受梅毒规范治疗**

**新生儿滴度<母亲滴度的4倍\*\***

**（新生儿稀释度<母亲2个稀释度）**

**新生儿滴度≥母亲滴度的4倍\*\***

**（新生儿稀释度≥母亲2个稀释度）**

**母亲在孕期**

**接受梅毒规范治疗**

**阴性**

**阳性**

**采集新生儿静脉血，进行“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”定量检测**

**病原学检测\*或**

**梅毒螺旋体IgM抗体检测**

**阴性**

**有条件地区**

**梅毒感染产妇所生儿童**

**给予儿童预防性治疗**

**注：\*病原学检测方法包括暗视野显微镜、镀银染色镜检和核酸扩增试验；**

**\*\*若母亲滴度未知，应尽快进行"非梅毒螺旋体血清学试验"定量检测。**